

消防局 113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市 103 年 12 月 25 日改制直轄市後，市民人口數逐年增加，112 年 12 月已達 231.7 萬人，人口密度增加、建築物興建愈多愈高，工業區林立，相對地災害複雜化、高危險化可能隨之增加，爰此，公共安全之維護實屬刻不容緩之要務，本局期許透過本計畫，落實災害防救法「減災」、「整備」、「應變」、「復原」四階段工作，以「離災優於防災、防災重於救災」之精神，提升本市防救災整備及災害應變能力，充實救災硬實力，保障市民安全無虞之生活環境，確保救災同仁安全。

二、任務：

- (一) 推動「全民防火防災」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 (二) 優化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1. 積極辦理救災車輛汰舊換新並優化車輛維修及保養程序，以提升整體車輛之堪用率、耐用性。
 2. 陸續辦理裝備器材汰舊換新並採購新式搶救裝備器材與創新運用，提升災害現場化學、特殊救災能力，強化搶救效率，降低人命財產損失。
 3. 持續辦理各類災害搶救、化災、山域、水域及車禍救援等專業訓(演)練。
 4. 規劃消防衣、SCBA、氣瓶、A 級防護衣、五用氣體偵測器及消防梯等定期清洗維護、保養及檢測機制，以提升整體裝備及器材之堪用率。
- (三) 充實救護技能與品質，持續提升緊急救護能量。
- (四) 整合防救量能，建置備援設施，提升災害防救韌性。
- (五) 運用智慧科技及資訊系統，強化災害防救應變能力，提升 119 指揮派遣效能。
- (六) 擴大年輕人才之招募，強化民力各式訓練，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成立機能型義消單位。
- (七) 健全完善的救災據點，確保消防廳舍結構安全與辦公品質。
- (八) 優化火災調查能力，提升火災原因鑑定量能。
- (九) 逐年增加消防人力預算員額，提供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辦理文康活動，提高危險職務加給。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動「全民防火防災」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 (一) 持續火災預防宣導，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降低火災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
- (二) 持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事宜。

(三) 建置線上虛擬防災教育館。

(四) 持續辦理國家防災日等宣導活動，提升市民防災意識。

二、優化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一) 充實汰換災害搶救車輛。

(二) 充實汰換救災防護裝備器材。

(三) 執行消防署補助「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AI 智慧搜救專業訓練及山域事故救

援效能。

(四) 持續強化災害現場安全機制及各項消防專業訓練。

三、充實救護技能與品質，持續提升緊急救護能量，精進同仁救護知能及維持證照之效期，並以提高到院前無生命徵象緊急傷病患急救成功率為標的：

(一) 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初訓及複訓。

(二) 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充實及汰換救護器(耗)材。

(三) 強化救護服裝安全性。

四、整合防救量能，建置備援設施，提升災害防救韌性：

(一) 強化地區耐災韌性，盤點防救災能量。

(二) 建置地下化異地備援應變中心。

(三) 辦理災害防救相關演(訓)練，整合本市防救災能量。

五、整合運用物聯網及網路通訊技術，強化 119 指揮派遣韌性及資安防護等級：

(一) 建置 119 指揮派遣備援系統及受理報案備援電話設備。

(二) 建置車聯網系統即時掌握救災救護車輛動態。

(三) 採購消防人員救災救護用數位手提無線電。

(四) 建置各大、分隊虛擬私有網路(VPN)。

六、擴大年輕人才之招募，強化民力專業訓練，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成立機能型義消單位：

(一) 擴大招募各行業人才，義消年輕化，提升義消整體防救災及救護技能。

(二) 積極辦理基本訓練、常年訓練、專業訓練及進階訓練，厚植協勤專業能力。

(三) 編列相關預算，充實汰換裝備器材，強化協勤量能。

(四) 招募並成立無人機機能型義消單位，增加救災準確度及安全性。

七、健全完善救災據點，確保消防廳舍結構安全與辦公品質：

(一) 辦理局本部等分隊廳舍修繕工程。

(二) 持續平鎮分隊拆除重建暨第四大隊遷建工程。

(三) 辦理搜救犬隊暨特搜大隊與第一搜救救助分隊新建工程。

(四) 辦理石門分隊新建工程。

八、優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量能：

辦理火災原因調查訓練班，精進火災原因調查工作，強化調查鑑定設備，推動全國認證基金會（TAF）之實驗室認證，全面化提升火災原因調查鑑定量能，確保民眾權益。

九、逐年增加消防人力預算員額，提供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辦理文康活動，提高危險職務加給：

（一）113年預算員額增列55名，計1,899人，預計逐年增加3%預算員額，直至121年達到編制員額2,377人。

（二）提供40歲以上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每人每年5,000元，未滿40歲者每人每2年5,000元。

（三）為增進同仁身心健康、培養團隊精神，每年辦理文康旅遊與競賽活動，以促進員工情誼，倡導正當休閒活動。

（四）配合危險職務加給表修正，各級危險職務加給各增加15%。另危險職務加給加成修正係中央主管機關之權責，積極爭取比照雙北消防局之危險職務加給加成。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推動「全民防火防災」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一）持續火災預防宣導：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消防法第6條第5項）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000	
	（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之申請。	1,000	
	（三）持續更新防災教育館展示項目：地震平台機件及體驗內容更新，以維持設備運作安全、正確防災知識及提高防災宣導成效。	2,500	
	（四）持續辦理國家防災日等	1,000	

	防火防災宣導活動，透過各式管道深入社區宣導，提升市民防火防災意識。		
二、優化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p>(一) 充實汰換災害搶救車輛：</p> <p>1. 水庫消防車4輛。</p> <p>2. 化學消防車3輛。</p> <p>3. 小型水箱消防車4輛。</p> <p>4. 水箱消防車1輛。</p>	91,900	<p>1. 中央一般性補助款 72,400 千元 (金額暫定，尚待立法院審查)</p> <p>2. 增額統籌分配款 12,000 千元</p> <p>3. 汰換老舊消防車輛第二期中程計畫 7,500 千元</p>
	<p>(二) 充實汰換救災防護裝備器材，包括：</p> <p>消防鞋 160 雙、空氣呼吸器組含面罩 350 組、救災用攝影機 50 組、救援梯 27 支、救災用熱顯像儀 25 組、車禍救助裝備器材、化災救援裝備器材、震災救援器材、水帶瞄子器材 1 批、搜救犬馴養及搜救裝備器材、化學泡沫液等 14 項。</p>	60,000	
	<p>(三) 執行消防署補助「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AI 智慧搜救專業訓練及山域事故救援效能等辦理事項如下：</p> <p>1. A 級防護衣 11 組。</p> <p>2. 五用氣體偵測器 11 組</p> <p>3. 參加無人機專業訓練及考照。</p> <p>4. 山域救援裝備器材乙批。</p>	9,479	<p>1. 內政部消防署補助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化災搶救裝備器材總經費 1,350 千元</p> <p>2. 內政部補助 AI5 智慧搜救派遣建置中程計畫辦理專業訓練考照總</p>

	<p>(四) 持續強化災害現場安全機制及各項消防專業訓練。</p> <p>(五) 辦理消防水箱車、救護車及汽車道路安全駕駛訓練，強化同仁駕駛安全觀念，降低出勤行車風險。</p>	664	<p>經費 320 千元</p> <p>3. 內政部消防署提升山域事故救援效能五年中程計畫補助個人團體輕量化救災與溪谷救援裝備器材總經費 7,809 千元。</p>
<p>三、充實救護技能與品質，提升緊急救護能量</p>	<p>(一) 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初訓及複訓，訓練新血並有效展延證照效期。</p> <p>(二) 充實汰換救護器(耗材)：</p> <p>1. 依緊急救護辦法第 8 條及第 9 條規定，編列緊急救護所需耗材費用(如一般性救護耗材、聲門上呼吸道、防疫耗材、AED、自動心肺復甦機及高階監護電擊器等新型進階儀器所需耗材)。</p> <p>2. 配合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計畫，購置骨內血管穿刺器(耗)材，快速建立給藥途徑，並有效縮短藥物進入患者體內作用時間，提升整體存活率。</p> <p>3. 汰購緊急救護相關裝備物品費用(如攜帶式單一氣體偵</p>	<p>7,200</p> <p>1,500</p> <p>16,310</p> <p>2,750</p> <p>2,220</p>	<p>初訓</p> <p>複訓</p>

	<p>測器、個人監視錄影設備、三合一氧氣組攜行袋、臂式血壓計、手指型血氧機、充氣式迷你安妮、簡易型 AED 訓練機等品項)。</p> <p>4. 購置緊急救護訓練教具等相關費用。</p> <p>(三) 購置緊急救護服裝，採高可視度之螢光黃色，以確保救護人員於昏暗天色或惡劣氣候情況下執行救護的安全。</p>	<p>1,600</p> <p>1,300</p>	
<p>四、整合防救量能，建置備援設施，提升災害防救韌性</p>	<p>(一) 配合中央「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強化地區耐災韌性，盤點防救災能量。</p> <p>(二) 配合中央「建構韌性臺灣因應極端情況災害應變中心與 119 指揮中心異地強固中程計畫」，建立地下化異地備援應變中心。</p> <p>(三)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整合本市防救災能量。</p>	<p>11,163</p> <p>8,676</p> <p>1,000</p>	<p>中央補助(78%)：8,707,140 元。市款配合(22%)：2,455,860 元。 (金額暫定，尚待立法院審查)</p> <p>中央補助(84%)：7,288,000 元。市款配合(16%)：1,388,000 元。 (金額暫定，尚待立法院審查)</p>
<p>五、整合運用物聯網及網路通訊技術，強</p>	<p>(一) 局本部電話系統設備汰換第 2 期建置案，強固 119 備援進線功能。</p>	<p>5,061</p>	

<p>化119指揮派遣 韌性及資安防 護等級</p>	<p>(二) 購置新進人員無線電手提臺150臺，提升救災救護勤務通訊品質。</p> <p>(三) 救災車聯網管理系統設備建置案(第2期)。</p> <p>(四) 本局各大、分隊虛擬私有網路(VPN)相關軟硬體第1期建置案。</p> <p>(五) 113-115年度119勤務指揮派遣系統資通訊設備多重異地備援備份中程計畫。</p>	<p>5,250</p> <p>4,000</p> <p>6,904</p> <p>4,690</p>	<p>增額中央普通統籌分配稅款-收支併列(依市議會1120627桃議警警字第1120004307號函同意墊付)</p> <p>消防署補助計畫(總經費：36,377,000元，中央補助84%：30,557,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自籌16%：5,820,000元)。</p> <p>113年總經費：4,690,000元，中央補助(84%):3,940,000元，市配合自籌(16%):750,000元</p>
<p>六、擴大年輕人才之招募、強化民力各式</p>	<p>(一) 積極辦理基本訓練、常年訓練、專業訓練及進階訓練，厚植協勤專業能力</p>	<p>6,339</p>	

<p>訓練、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成立無人機機能型義消單位</p>	<p>(二) 編列相關預算，充實汰換裝備器材，強化協勤量能。</p> <p>(三) 成立無人機機能型義消單位，利用高科技設備，增加救災準確度及安全性。</p>	<p>8,579</p>	<p>1. 消防署於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災協勤量能中程計畫補助 2,000 千元 (中央補助 760 千元、市府配合 1,240 千元)</p> <p>2. 消防署於義消科技運用與發展中程計畫補助 5,916 千元 (中央補助 2,839 千元、市府配合 3,077 千元)。</p>
<p>七、健全完善救災據點，確保消防廳舍結構安全與辦公品質</p>	<p>(一) 辦理局本部等分隊廳舍修繕工程。</p> <p>(二) 持續平鎮分隊拆除重建暨第四大隊遷建工程。</p> <p>(三) 辦理搜救犬隊暨特搜大隊與第一搜救救助分隊新建工程。</p> <p>(四) 辦理石門分隊新建工程。</p>	<p>16,045</p> <p>46,979</p> <p>60,000</p> <p>8,000</p>	<p>113 年一般性補助款 16,045 千元 (金額暫定，尚待立法院審查)</p> <p>平鎮分隊 110 年-113 年</p> <p>第四大隊 111 年-113 年</p> <p>112 年-114 年。</p> <p>113 年-115 年</p>
<p>八、提升火災原因調查鑑定量能</p>	<p>(一) 強化火災現場調查鑑定效能-購置 3D 雷射掃描儀 1 套及汰換增購新型數位單眼相機一批。</p> <p>(二) 優化火災鑑定實驗室-</p>	<p>4,450</p>	<p>市款 (金額暫定，尚待議會通過)。</p>

	申請 TAF 實驗室認證。		
九、逐年增加消防人力預算員額，提供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辦理文康活動，提高危險職務加給	(一) 預算員額增列 55 名。	33,000	由本市消安基金支出健康檢查補助經費 5,000 千元。
	(二) 提供 40 歲以上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每人每年 5,000 元，未滿 40 歲者每人每 2 年 5,000 元。	5,000	
	(三) 文康旅遊與競賽活動經費。	5,757	
	(四) 提高危險職務加給。	44,578	